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药业”、“公司”或“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九洲药业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97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26,171,159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8.2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99,999,985.39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9,380,611.68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990,619,373.7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6 号）。

（二）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55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65,291,198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8.2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499,999,971.4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11,562,925.99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8,437,045.43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1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和华泰联合证券于2021年2月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华泰联合证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7月，募投项目“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百亿片制剂工程项目（一期）”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设的银行账号为1207011129200286824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该专户中的余额54.75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作销户处理。

公司于2023年3月12日、3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山德士（中国）所属中山制剂工厂100%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CDMO制剂项目”。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8,500万元变更投向至“收购中山制剂工厂100%股权并增资项目”。其中股权转让款由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账户直接划转给交易对方山德士（中国）制药有限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将增资至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华（中山）制药有限公司，用于实施其CDMO制剂改造与扩建项目。公司与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893.7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开设的银行账号为 1910101040667789 及 19910101040333333 的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作销户处理。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余额（元） |
|--------------|-----------------------|-------------------|----------------------|
|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 | 10520401040017569 | 52,021,838.66 |
| 瑞华(中山)制药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 19910101049999993 | 41,143,277.50 |
| 合计 | | | 93,165,116.16 |

（二）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和华泰联合证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华泰联合证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瑞博（台州）制药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余额（元） |
|--------------|-----------------------|---------------------|-------------------------|
|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 | 10520401040020399 | 558,633,619.90 |
| 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 1207011129266666667 | 233,476,838.73 |
|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支行 | 19910101040099991 | 304,116,327.23 |
| 合计 | | | 1,096,226,785.8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99,061.94 |
| 减：项目投入 | 85,164.48 |
| 减：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 - |
|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893.70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 312.75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 9,316.51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248,843.70 |
| 减：项目投入 | 140,237.31 |
| 减：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 - |
|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 | - |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动资金 |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 1,016.29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 109,622.68 |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系为更好的满足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正常资金周转需要，降低资产负债率，有效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以及行业竞争力，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2 日、3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山德士（中国）所属中山制剂工厂 100% 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DMO 制剂项目”。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8,500 万元变更投向至“收购中山制剂工厂 100% 股权并增资项目”。其中股权转让款由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账户直接划转给交易对方山德士（中国）制药有限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将增资至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华（中山）制药有限公司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件 3。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

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九洲药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九洲药业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九洲药业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并抽查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九洲药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九洲药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九洲药业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99,061.94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7,272.56 |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18,500.00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6,706.85 万元；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6,706.8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12,963.58 万元（含已置换部分）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 2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4,073.38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3,854.96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272.56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以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85,164.48 万元。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18.68%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 | 否 | 28,000.00 | 28,000.00 | 28,000.00 | 2,901.00 | 22,959.30 | -5,040.70 | 82.00 | 2025 年 12 月[注 1]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 | 否 |
| 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 | 否 | 13,700.00 | 13,700.00 | 13,700.00 | 1,736.99 | 8,851.63 | -4,848.37 | 64.61 | 2024 年 12 月 | 2024 年 12 月结项，故不适用 | | 否 |

| | | | | | | | | | | | |
|-------------------------|--|----------------|-----------|-----------|----------|-----------|------------|--------|-------------|------------------------|---|
| 收购中山制剂工厂 100%股权并增资项目 | 是 | 18,500.00 | 18,500.00 | 18,500.00 | 2,634.57 | 14,431.21 | -4,068.79 | 78.01 | 2026年6月[注2]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 否 |
| 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百亿片制剂工程 | 否 | 11,800.00 | 11,800.00 | 11,800.00 | | 11,827.37 | 27.37 | 100.23 | 2022年12月 | -2,571.95 [注3]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27,061.94 [注4] | 27,061.94 | 27,061.94 | | 27,094.97 | 33.03 | 100.12 | | | |
| 合计 | | 99,061.94 | 99,061.94 | 99,061.94 | 7,272.56 | 85,164.48 | -13,897.46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p>募投项目“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受外部环境、项目研发进度的影响未达到计划进度，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7月31日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p> <p>募投项目“收购中山制剂工厂100%股权并增资实施CDMO制剂改扩建项目”建设进度相对慢于预计的原因为，中山制剂工厂于2023年4月交割后，对收购标的进行了资产整合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制定项目改造与扩建计划。基于谨慎性考虑，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p>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0年9月至2021年2月，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6,706.85万元；2021年2月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6,706.8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24年1月4日，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将不超过1.5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无 |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无 |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公司已通过并购方式快速提升 CDMO 研发能力，为避免重复投入，优化资源配置，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将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893.7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无。 |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7 月 31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 2]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注 3]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百亿片制剂工程投产后产能未完全释放且前期费用较高导致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 4]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万元的金额中包括了应付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故此处按扣除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 938.06 万元的净额列示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248,843.7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9,463.45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6,925.23 万元；2023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6,925.2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27,930.16 万元（含已置换部分）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 72,843.7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9,463.45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以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140,237.31 万元。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原料药 CDMO 建设项目 | 否 | 56,000.00 | 56,000.00 | 56,000.00 | 63.80 | 194.64 | -55,805.36 | 0.35 | 2027 年 6 月 [注 1]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 | 否 |
| 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注 2] | 否 | 120,000.00 | 120,000.00 | 120,000.00 | 39,399.65 | 67,198.97 | -52,801.03 | 56.00 | 2026 年 12 月[注 3]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 | 否 |

| | |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72,843.70[注 4] | 72,843.70 | 72,843.70 | | 72,843.70 | | 100.00 | | | |
| 合计 | | 248,843.70 | 248,843.70 | 248,843.70 | 39,463.45 | 140,237.31 | -108,606.3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 | 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受外部环境、项目研发进度的影响未达到计划进度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6,925.23 万元；2023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募集资金 6,925.2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将不超过 1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 | | | 无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无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与内部投资结构暨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和“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原料药 CDMO 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和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本次不涉及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变更及项目总投资额的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将溶剂回收及废水预处理车间的区域功能进行调整，将废水预处理区域调整为生产区域，并购置配套生产设备。废水预处理功能将在本募投项目的各生产车间和本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空置区域使用募集资金另行建设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瑞博（苏州）制药有限公司原料药 CDMO 建设项目”在实施内容上调整部分设备为化学大分子研发与生产设备，在实施地点上增加现有 B 车间的空余区域，预计完成时间由 2026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 | | | | | |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与内部投资结构暨延期议案》，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注 2]项目承担公司瑞博（台州）制药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更名为九洲药业（台州）有限公司

[注 3]公司于 2025 年 4 月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注 4]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74,000.00 万元的金额中包括了应付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故此处按扣除公司已支付发行费用 1,156.30 万元的净额列示

变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 投资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收购中山制剂工厂 100% 股权并增资项目 | 浙江四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DMO 制剂项目 | 18,500.00 | 18,500.00 | 2,634.57 | 14,431.21 | 78.01 | 2026 年 6 月 [注]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 | 否 |
| 合 计 | — | 18,500.00 | 18,500.00 | 2,634.57 | 14,431.21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 | | <p>变更原因：“四维医药 CDMO 制剂项目”原计划通过建设符合 GMP 标准的口服固体制剂车间，并配套相关研发、生产、检测设备，项目建成后能够为客户提供 CDMO 制剂服务，形成年产 4.5 亿片片剂的商业化生产能力。项目自立项以来，公司积极筹备项目建设，通过加强瑞博（杭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制剂研发平台建设、收购南京康川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等方式，持续提升制剂服务能力，为后续 CDMO 制剂业务快速发展提供支持。为推进公司 CDMO 制剂业务战略实施进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客户“原料药+制剂”的一体化需求，公司拟使用“四维医药 CDMO 制剂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18,500 万元，用于收购瑞华（中山）制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利用该公司既有的制剂产能，并进行增资用于该公司 CDMO 制剂改造与扩建，更高效的完成原募投项目。</p> <p>决策程序：本次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2023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p> | | | | | | |

| | |
|----------------------|---|
| | 号、2022-083号、2023-019号、2023-020、2023-021、2023-029号)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募投项目“收购中山制剂工厂100%股权并增资实施CDMO制剂改扩建项目”建设进度相对慢于预计的原因为，中山制剂工厂于2023年4月交割后，对收购标的进行了资产整合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制定项目改造与扩建计划。基于谨慎性考虑，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否 |

[注]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签字): 沈钟杰 唐澍
沈钟杰 唐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